## 附件

##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公办幼儿园 招生类别及资料清单

类别	序号	类别说明	基本资料	证明材料
优先	1	现役军人子女。按照珠海市教育局珠海警备区政治工作处《珠海市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政〔2019〕173号)的有关要求,军人子女报读学前教育,在没有条件入部队幼儿园的,由驻地区级教育行政部门经审核后,就近就便就好优先安排地方公办幼儿园。  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民警子女。根据珠海市公安局、珠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珠海市人民警察优抚对象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的通知》(珠公发〔2018〕75号)的有关要求,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民警子女,可在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就近就便安排公办幼儿园。	1.提生护证2.提生护簿户栏及人3.明请生身供及人。户供及人首口)法个出:学证份申法的页地、定人生提生明证请定身 簿请定户(址学监页证供的。:学监份 :学监口含 生护。 申出	部队师级(含团级独立单位)以上单位政治机关证明,军人有效身份证件。  1. 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民警有效身份证件或相关单位证明,革命烈士通知书、英模证书、人民警察证。 2. 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不在珠海的,可在居住地所在区申
		烈士、英雄模范和因公牺牲、1级至4级因公伤残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和在职消防救援人员子女。根据应急管理部、教育部印发《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应急〔2019〕37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府函〔2020〕13号)的有关要求,经珠海市消防救援支队认定符合条件的烈士、英雄模范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和在职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可在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就近就便安排公办幼儿园。		请,提交居住证明。  1. 消防救援支队政治处证明、符合优待政策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效身份证件。 2. 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不在珠海的,可在居住地所在区申请,提交居住证明。
		抗击疫情因公殉职或被认定为烈士的一线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子女。根据《关于做好抗击疫情一线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粤教基函〔2020〕11号)有关要求,因公殉职或被认定为烈士的一线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子女接受学前教育的,可在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就近就便入读公办幼儿园。		1. 烈士证明书、因公牺牲证明书 或相关单位证明; 2. 法定监护人户籍所在地不在 珠海的,可在居住地所在区申 请,提交居住证明。
优先 保障类	1	高层次人才子女。根据《珠海市教育局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珠海市人才子女入学(园)服务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珠教基[2021]8号)的有关	提供申请学	三类高层次人才证书;

		<b>合作区协议类高管子女。</b> 根据合作区相关协议,优先保障 重点项目协议约定的高管子女入学需求,由区教育行政部	证。 2. 户簿: 提供申请定 生及法的户 等首 方	明材料。 1.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优先级 重点企业工作的社会保险缴纳
户(门民業選別	2		及人3.明请生法个出:学证以上,以上的人。	《不动产权证》
	3	幼儿持有澳门居民身份证,幼儿或其法定监护人持有合作 区内完全产权的住宅性房产的。		《不动产权证》
	4	幼儿为合作区户籍,其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工作或居住的 (持有非完全产权房产或非住宅性房产的视为在合作区 居住)。		1. 有房产的: 《不动产权证》; 2. 工作: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用 人单位工作的社会保险缴纳记 录(原则上近一年); 3. 居住: 法定监护人的合作区租 房合同(原则上近一年)。
	5	幼儿持有澳门居民身份证,其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工作或居住,具体如以下情形: 1.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用人单位就业,并按规定连续缴纳社会保险费一年以上; 2.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开设公司(须注册半年以上),并作为公司法人; 3.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开设公司(须注册半年以上),并作为合伙人,所持份额不少于51%; 4. 法定监护人持有合作区居住证达一年及以上; 5. 法定监护人持有合作区内非完全产权的住宅性房产或非住宅性房产。		1. 工作: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用 人单位工作的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原则上近一年); 2. 居住: 法定监护人的合作区居住证(原则上近一年); 3. 有房产的: 《不动产权证》; 4. 有公司的: 公司法人提供营业执照; 合伙人提供持股份额证明文件。
政策性照顾类	6	幼儿法定监护人为合作区重点企业(含中央、省、市驻合作区直属及区机关单位等)高管或业务骨干人员的,在该单位缴纳社保五险种一年以上且在有效期内的。		1. 法定监护人在合作区重点企业工作的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原则上近一年); 2. 劳务合同; 3. 单位出具的骨干、高管的任命文件。

备注: 1. 公办幼儿园插班招生排序适用序号 1-6(视学位情况录取);

2. 幼儿迁入合作区户籍的登记时间在报名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后的,视剩余学位情况再做部署。